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发出召开七届九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下午在合肥市高新区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玉宝主持，监事及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报告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报告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报告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编号：临2022-021）。

六、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报告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任小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张春城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龚杰洪、李柏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6票。关联董事王玉宝、龚杰洪、王璐、张春城、任小伟、靳彦彬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2-022)。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相关商业银行申请2022年度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保理等综合授信业务。

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及业务相关的法律文件，并可根据公司具体情况选择相关商业银行。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科研生产的正常开展及经营任务的顺利完成，同意公司2022年固定资产投资共计5,151.91万元。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

十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五、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报告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四创电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临 2022-023)。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四创电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临 2022-023)。

特此公告。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3 日